參訪人員進入無塵室注意事項

為符合本場域無塵與安全要求，並為維護機敏資訊，敬請配合以下事項：

（1） 禁止攜帶資訊設備(如：私人 3C 行動裝置、錄影、錄音設備、USB、記憶卡、讀卡機)。

（2） 全面禁止訪客/廠商攝影、錄音。

（3） 如需要拍攝，請於申請表中述明範圍、必須拍攝之原因及攜帶之資訊設備資訊，經電機系主管同意始得為之。

（4） 進入無塵室後請先確認逃生路線及滅火器所在位置。

（5） 於無塵室內聽到任何警報或疏散廣播，應立即遵循逃生路線離開無塵室。

（6） 無塵衣、無塵鞋及帽套、手套、口罩需保持乾淨，穿著良好，如有髒污或破損應立即至更衣室進行更換。

（7） 無塵室內禁止大聲喧嘩、跑跳、飲食、嚼口香糖。

（8） 抽煙、喝酒或做完激烈運動流汗後須等待 30 分鐘方能進入無塵室。

（9） 除指定之工作椅外嚴禁坐在無塵室地板。

（10） 嚴格禁止於無塵衣或手套上書寫及繪畫。

（11） 任何傾倒的物品(液體)必須立即處置，液體則需經辨識後再處理。

（12） 無塵室內的資料文件不得任意翻閱查探，藥品、設備嚴禁觸摸、碰撞。

（13） 於無塵室參訪時，知悉相關計畫新創或加值產生之知識、理論、公式、模式、數據、實驗記錄、製程、技術、設計圖、樣品及儀器設備等，應予保密。

（14） 若造成資安事件(包含但不限於中毒/駭客入侵/資訊外洩) 或致無塵室設備、實驗作業、數據損害，除將比照本校廠商環安衛規範須知第 4 條(*註 1)辦理外，並將依據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資通安全事項獎懲辦法、公務員懲戒法、本校職技人員獎懲要點、本校契約進用人員考核作業要點、本校學生獎懲辦法，以及本國相關法律規定辦理。同時依法通報有關機關進行懲處並禁止申請單位參訪及使用權限三年。

本人(可多人簽同一張)已知悉上述注意事項並同意遵守。

簽名/日期：

*註 1：本校廠商環安衛規範須知第 4 條：廠商於本校場所若未遵守法令及本校之各項規定，而造成職安、環保或其他意外事故，致使本校、其他廠商或第三人之人身、財物損害時，造成事故之廠商應負賠償與法律責任，倘可歸因於廠商之違反職安、環保或其他法令之事實，致本校遭受罰鍰或其他不利益之處分時，本校得向廠商求償。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無塵室參訪申請單

****請於參訪 15 個工作天前提出申請****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table>
<tr><td>申請人姓名</td><td colspan="2"></td><td>所屬單位</td><td></td></tr>
<tr><td>本校員編/學號</td><td colspan="2"></td><td>職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2"></td><td>電話/手機</td><td></td></tr>
<tr><td rowspan="4">參訪名單</td><td>所屬單位</td><td colspan="2">員工編號/學號(校外人士免填)</td><td>姓名</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參訪原因</td><td colspan="4">☐ 課程需求 ☐ 進駐前場勘 ☐ 計畫訪視/查訪 ☐ 其他：</td></tr>
<tr><td>相關附件</td><td colspan="4">☐ 團體參訪名單 (如參訪對象較多，請詳列在「團體參訪名單」)
☐ 課程大綱 ☐ 來校訪視/訪查公文 ☐ 其他：</td></tr>
<tr><td>參訪時間</td><td colspan="4">限上班日 9:00~12:00、13:00~16:00，假日、夜間不提供參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 止</td></tr>
<tr><td>參訪區域</td><td colspan="4">☐ 無塵室 ☐ 參觀走道 (不進入無塵室)</td></tr>
<tr><td>攝錄需求</td><td colspan="4">☐ 拍照 ☐攝影 ☐錄音
設備類型(限 1 部)：
範圍：
原因：</td></tr>
<tr><td>其他需求</td><td colspan="4"></td></tr>
<tr><td>費用試算</td><td colspan="4">參訪費用 800 元*_____時
無塵服裝費用：校內人士 200 元*___位 + 校外人士 300 元*___位
自備全套無塵服裝/走道參訪/免費場勘名額：校內___位 + 校外___位
合計：_____元。 (收費標準，請詳次頁。)</td></tr>
<tr><td colspan="2">申請單位</td><td colspan="3">電機工程學系</td></tr>
<tr><td>申請人簽章</td><td>單位主管簽章</td><td>承辦人簽章</td><td colspan="2">單位主管簽章</td></tr>
<tr><td></td><td></td><td>應繳費用：NT$　　元整</td><td colspan="2"></td></tr>
</table>

收費標準：

（1） 團體參觀申請時段仍需配合電機系日程及人員安排協調而定，電機系將保留最終調整權利。

（2） 因需於參觀前先行準備進入無塵室之相關備品，敬請於參訪前 15 個工作天即送交已完整填寫之「無塵室參訪申請單」至電機系承辦人員，若未於規定時間前提出參訪需求，則需額外負擔加收 1 倍的緊急安排費用。

（3） 參訪時間包含身份查核與更衣時間，考量無塵室運作與電機系人力調配，參訪當天恕不受理延時申請。

（4） 參訪費用第一小時收費 NT$800 元整，超過 1 小時者，以每 0.5 小時為單位計費。電機系將全程派員陪同。

（5） 因課程需要申請參訪者，應檢附課程大綱，可免收參訪費用。課程如需使用設備教學，應另支付機台開機費用及實驗相關耗材費用。

（6） 參訪人員進入無塵室參觀，電機系將酌收「無塵服裝費用」，校內人士/每人 NT$200 元/次；校外人士/每人 NT$300 元/次。費用包含：無塵衣、鞋、帽套(包覆全部頭髮)、手套及口罩。

（7） 自備全套服裝者(含：無塵衣、鞋、帽套、口罩、手套)免付「無塵服裝費用」。

（8） 有進駐無塵室需求之教授，每學期可免收 5 人次之無塵服裝費用，超額部份依第 5 點標準收費。

繳費說明：

（1） 審核通過後，電機系將以 E-MAIL 寄送「繳款通知單」給申請人。

（2） 申請單位以現金至出納組繳費後，請 E-MAIL 回傳「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掃描檔給電機系承辦人。

（3） 電機系確認繳費後，將以 E-MAIL 寄送參訪許可通知與注意事項給申請人。

附件

團體參訪名單

序號	所屬單位	員工編號/學號(校外人士免填)	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以上名單，業經申請單位申請人確認。

簽名：　　日期：

**進入無塵室前，請出示相關證件，以利核對參訪人員身份。